

股票代码：000039、299901 股票简称：中集集团、中集 H 代 公告编号：【CIMC】2021-047

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本通知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要求编制。本公司H股股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，请参见本公司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（www.hkexnews.hk）及本公司网站（www.cimc.com）向H股股东另行发出的《2020年度股东大会通告》。涉及融资融券、约定购回、转融通业务相关账户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（QFII）、深股通投资者的投票，应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》和《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参与深股通上市公司网络投票实施指引》等有关规定执行。

根据2021年4月30日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第九届董事会2021年度第12次会议审议并通过的《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，现就本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(以下简称“本次股东大会”)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召开会议基本情况

1、本次股东大会届次：本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。

2、召集人：本公司董事会。

3、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：本公司董事会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。

4、召开日期和时间：

（1）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6月2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2:40 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2）A 股网络投票时间：2021 年 6 月 2 日（星期三）。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1 年 6 月 2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，下午 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

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1年6月2日（星期三）9:15—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5、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本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（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）向本公司A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，本公司A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。本公司A股股东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、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，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，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。

6、股权登记日：

A股股权登记日：2021年5月26日

H股股权登记日：参见本公司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（www.hkexnews.hk）及本公司网站（www.cimc.com）向H股股东另行发出的《2020年度股东大会通告》。

7、出席对象：

（1）本公司A股股东：2021年5月26日下午15:00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A股股东均有权出席2020年度股东大会。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并参加表决（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2）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；

（2）本公司H股股东：请参见本公司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（www.hkexnews.hk）及本公司网站（www.cimc.com）向H股股东另行发出的《2020年度股东大会通告》；

（3）本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；

（4）本公司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嘉宾。

8、现场会议地点：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蛇口港湾大道2号中集集团研发中心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议案

需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的议案：

- 1、审议《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- 2、审议《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- 3、审议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；
- 4、审议《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、分红派息预案的议案》；
- 5、审议《关于聘任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；

需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的议案：

- 6、审议《关于中集集团 2021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》；
- 7、审议《关于为深圳市中集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；
- 8、审议《关于申请注册发行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》；
- 9、审议《关于修订〈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；
- 10、审议《关于修订〈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；
- 11、审议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给予董事会股票发行一般性授权事宜的议案》；

其他事项：

- 12、听取《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。

注：上述第 1 至 11 项议案需分别对 A 股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进行单独记票。以上议案的详细内容已经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1 年度第七次会议及本公司第九届监事会 2021 年度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。详见本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及本公司网站（www.cimc.com）上发布的相关公告。

三、提案编码

表一：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编码示例表：
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备注
		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
100	总议案	√
非累积投票提案		
1.00	审议《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；	√
2.00	审议《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；	√
3.00	审议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；	√
4.00	审议《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、分红派息预案的议案》；	√
5.00	审议《关于聘任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；	√

6.00	审议《关于中集集团 2021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》;	√
7.00	审议《关于为深圳市中集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;	√
8.00	审议《关于申请注册发行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》;	√
9.00	审议《关于修订<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;	√
10.00	审议《关于修订<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;	√
11.00	审议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给予董事会股票发行一般性授权事宜的议案》。	√

四、会议登记等事项

（一）A 股股东

1、登记方式和登记时间：

（1）自然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、股票帐户卡及复印件和持股凭证。

（2）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需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、授权委托书（参见附件 2）、委托人股票帐户卡及复印件和持股凭证。

（3）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、股东帐户卡、单位持股凭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办理登记；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需持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、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、股东帐户卡、单位持股凭证。

（4）登记方式可采用现场登记或书面通讯及传真方式登记。书面通讯方式及传真方式登记截止时间为 2021 年 6 月 2 日。

2、登记地点：广东省深圳市蛇口工业区港湾大道 2 号中集集团研发中心董事会秘书办公室。

（二）H 股股东

请参见本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在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（www.hkexnews.hk）及本公司网站（www.cimc.com）向 H 股股东另行发出的《2020 年度股东大会通告》。

五、A 股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

本次股东大会上，本公司 A 股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（地址为 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）参加投票，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详见附件 1。

六、其它事项

1、会议联系方式：

联系人：董事会秘书 吴三强 /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耿潍蓉

联系电话：0755—26691130

传真：0755—26826579

联系地址：广东省深圳市蛇口工业区港湾大道 2 号中集集团研发中心董事会秘书办公室。

邮政编码：518067

2、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人员食宿、交通费自理，预期会期半天。

3、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：网络投票期间，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，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1年度第12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四月三十日

附件 1:

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

一、网络投票的程序

1、投票代码：360039；投票简称：中集投票

2、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。

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，填报表决意见：同意、反对、弃权。

3、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，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。

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，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。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，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，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，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；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，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，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。

4、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、深交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，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。

二、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

1、投票时间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6 月 2 日上午 9:15 - 9:25, 9:30 - 11:30, 下午 13:00-15: 00。

2、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。

三、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

1、A 股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6 月 2 日 9:15 至 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、A 股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，需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（2016 年修订）》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，取得“深交所数字证书”或“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”。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。

3、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，可登录 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。

附件 2:

授权委托书

(2020 年度股东大会)

委托人姓名:

委托人身份证号:

委托人持股类别:

委托人持股数:

受托人姓名:

受托人身份证号:

受托人是否具有表决权:

本委托人作为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股份代码：000039，股票简称：中集集团）的股东，兹委托_____先生/女士代表本人出席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，特授权如下：

表决指示：
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备注	同意	反对	弃权
		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			
100	总议案	√			
非累积投票提案（注 1）					
1.00	审议《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；	√			
2.00	审议《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；	√			
3.00	审议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；	√			
4.00	审议《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、分红派息预案的议案》；	√			
5.00	审议《关于聘任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；	√			
6.00	审议《关于中集集团 2021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》；	√			
7.00	审议《关于为深圳市中集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；	√			
8.00	审议《关于申请注册发行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》；	√			
9.00	审议《关于修订〈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；	√			
10.00	审议《关于修订〈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	√			

	事规则>的议案》;				
11.00	审议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给予董事会股票发行一般性授权事宜的议案》。	√			

注 1: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, 填报表决意见: 同意、反对、弃权。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“√”。请根据授权委托人的本人意见, 对上述审议项选择同意、反对或弃权, 并在相应表格内打勾, 三者中只能选其一, 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, 则视为授权委托人对审议事项投弃权票。

受托人对可能纳入股东大会议程的临时提案是否有表决权: 是 否
如有, 应行使表决权: 赞成 反对 弃权

如果本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, 受托人 是 否 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。

委托日期: 2021 年 月 日
委托书有效期限:
委托人签名 (或盖章):